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10月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35号北京安华发展大厦8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詹立雄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袁皓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袁皓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职务，辞职报告自递交至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袁皓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文件规定，经公司总经理詹立雄先生提名，董事会拟聘任王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简历见本公告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聘任王辉先生为公司的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经营规模的需求，拟将公司在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授信额度由不超过壹亿伍仟万元人民币或等值美金提升至不超过贰亿元人民币或等值美金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的具体授信安排以授信文件为准。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账期，积累银行信用，将会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公司授权董事长兼总经理詹立雄先生代表本公司签署、交付并履行与前述授信有关的一切合同、协议等文件（包括任何修订、变更和补充）。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经营规模的需求，拟将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不超过柒仟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升至不超过壹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的具体授信安排以授信文件为准。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账期，积累银行信用，将会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公司授权董事长兼总经理詹立雄先生代表本公司签署、交付并履行与前述授信有关的一切合同、协议等文件（包括任何修订、变更和补充）。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9日

附件：

王辉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资产评估师。2012年7月至2019年1月就职于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19年10月加入本公司。

截止目前，王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